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黃雅姝

電話：02-2336-3566

傳真：02-2336-3563

電子信箱：dt911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101399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稱金管會）所辦理111年度金融知識宣導活動，請踴躍洽金管會銀行局報名111年度第4季宣導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金管會111年10月4日金管銀合字第111027299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來函略以：

（一）鑒於本（111）年上半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持續影響，各學校及團體報名旨揭活動之意願降低，衡酌近期疫情已有減緩，請本市高中（職）、國中、國小、社區、原住民、新住民、婦女團體、身心障礙、社福團體（含社會扶助）及高齡民眾團體，請有意願之學校、團體踴躍至本會銀行局官網（<https://www.banking.gov.tw>；請點選首頁「便民服務/訓練活動」）線上報名宣導活動。

（二）本市社區、原住民、新住民、婦女團體、身心障礙、社

民權國中 1111013



OOAA1116007318

福團體（含社會扶助）及高齡民眾相關團體有進行宣導
金融知識之需求時，亦歡迎報名，報名時請留聯絡人電
子郵件信箱，如有其他問題請洽詢專線：(02)
89689710。

三、相關活動資訊同步登載於教育局最新消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北
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07318

主旨：轉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稱金管會）所辦理111年度金融知識宣導活動，請踴躍洽金管會銀行局報名111年度第4季宣導活動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0/13 12:35:19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0/14 08:34:29

公告週知。

